

# 為主而活

◆ 宋先惠

今年海宣夏令會的主題是「為主而活」，歌羅西書 1:18「祂也是教會全體之首。祂是元始，是從死裡首先復生的，使祂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為主而活，跟「使耶穌在凡事上居首位」是息息相關的，一個願意讓耶穌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的人，當然就是為主而活。



讓主居首位，是得救的條件，沒有主的生命，怎麼能夠為主而活？怎麼能夠活出基督呢？重生得救的條件就是我們要做個決定：讓主居首位。羅馬書 10:9「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 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我常常用這節聖經對教會中剛信主的弟兄姊妹重述一次得救的條件，如果他們是從其他教會來到我們教會中的弟兄姊妹，我們會要求他上「四個認識」的課，主要是讓他們認識教會，認識得救的條件。每一次我會問他們說：『羅馬書 10:9 中提到「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請問這裡

的「主」是怎樣的主？」』他們幾乎個個都異口同聲回答說：「救主」。聖經沒有寫救主，為什麼他們會說救主呢？許多傳道人在傳福音時，最後也是這樣呼召的 --- 你若相信耶穌是救主，心裡信 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這樣的錯誤，危害華人教會將近上百年的時間，以至於教會裏很多沒有重生得救的人。其實聖經是說「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如果一個人初信主時就沒有讓主在生命中做主做王，以後怎麼可能為主而活呢？這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情。

多年前，陳喜謙牧師在卸任華福總幹事一職之前，在今日華人教會刊物中寫了一篇文章：「福音運動一禍根」。華福的異象就是推動世界各地區的華人起來傳福音，他的這篇文章，裡面有一小段是這樣寫的：「三十多年前，某地一位基督教的年輕傳道人，頗得神使用，帶領了不少人歸向耶穌基督，激勵了不少人委身傳揚福音，也在當地推動了許多福音工作。但他那蓬勃的福音工作生涯，卻幾乎被扼殺，因為有一個當地的基督教宗派，把他定為傳異端的人物，列入黑名單，禁止他在該宗派範圍內講道。事實上，他只是常常強調，信耶穌的人，不可以單單接受主的救恩，而不同時承認且接受耶穌基督為個人生命的絕對主宰。」到底誰是異端？所以陳牧師說：「在華人教會當中，這觀念已經普遍存在，為什麼這個年輕傳道常常強調這個惹禍的信息，原來他發現多年來華人教會中流傳一項嚴重錯謬：人可以「憑著信心」只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而不必接受他為主為王。事實上，聖經告訴我們，三一神不但是我們的創造主，亦是我們的救贖主，我們從不應該脫離祂絕對的主權，我們永遠是屬祂的，相信耶穌的意思，即是從對神的悖逆中悔改、重生，且較造物之初更密切地歸向真神

和他義善的統治。」後來我就打電話到香港，經過陳牧師的同意之後就把這篇文章登在我們教會的周報上。一個禮拜之後，我發現教會裏的弟兄姊妹竟然沒有一個人看這篇文章。於是我就在教會的真理課上，重新把這個最基要的救恩真理徹徹底底講清楚。當年我們在神學院裡，老師已經很清楚的把這個真理教導我們了，我跟我太太從神學院畢業，在教會牧會時，對初信者的把關非常嚴格。那時教會只有二、三百人，所以每一個決志信耶穌的人，我們都會跟他們談話，目的是要每一個人清楚知道：不僅要相信耶穌是你的救主，更要相信耶穌是你生命的主。羅馬書 10:9 說，你要相信耶穌是你的主，你才能得救，你只相信耶穌基督是你的救主，你沒有得救。由於我從那時候開始很清楚地把這個真理告訴教會中每一個信耶穌的人，大約有 10 年的時間，教會每一年信耶穌受洗的人數就很穩定地成長，每一年大約增加 50 人。弟兄姊妹，假如我們希望為主而活，我們信耶穌要信的正確。

有一次，我看到更新雜誌裡面有一篇文章，是美國費城第十長老教會的牧師寫的文章，題目是：「耶穌是你的主嗎？」這是一位美國的牧師，


但是他所看到的幾乎跟陳喜謙牧師看到的情況一模一樣，他說許多在美國自稱是福音派的信徒，實際上並沒有真正的得救，也不是真正的基督徒。他講得比陳喜謙牧師更直接，他用那些年間蓋洛普民意測驗裡面的調查結果為證：有近一半的美國人會在一個他們所提到的主日去教會聚會，這些人多半對人生持保守的看法，其中大多數都相信死後有生命、天堂、地獄。但是，蓋洛普同時又指出，「對大多數自稱是基督徒的人來說，他們所持的看法，並無法產生出與眾不同的生活方式。所調查的群體當中，每8個人中只有1個，就是12.5%的人會因著他們的信仰，而在生活上有特殊的改變；對這群少數人來說，他們的改變是獨特的，他們比較快樂，家庭更加穩定，對人比較少有成見，他們經常會投入某種義工活動，為別人做出無私的貢獻。他們的表現與那些有名無實的基督徒，極不相同。」

當我看到這篇文章時，我心想：難道美國教會也是如此嗎？這位牧師寫得非常直接，他說：「唯一能使我們得救的乃是主耶穌基督，我需要一再地強調這一點，這位能將我們從罪中拯救出來的耶穌，必須是我們的

「主」。任何人所相信的耶穌，若不是「主」，他信的就不是真耶穌基督，那是信了假耶穌的信心，假耶穌是不可能拯救任何人的。」

現在不管是在華人世界，或是在美國、在歐洲，都注重這件事情。為什麼教會裏屬神的人，還要拼命強調要活出基督、讓基督在教會做元首？因為發現教會並不能達到這樣的目的。原來是「根」出問題了，一開始信耶穌的時候就出問題了，以至於再怎麼講也沒有用。打個比方，假如我跟我太太很想要一個孩子，我們就到百貨公司買一個一公尺的洋娃娃回家，每天餵她喝奶，會有什麼結果？一個沒有生命的人，你跟他講為主活，他聽得懂嗎？一個沒有主的生命的人，你拼命叫他讀經禱告，有用嗎？牧師會很辛苦，因為他拼命努力去帶領一些他認定已經重生得救的基督徒，結果做了半天，發現這些基督徒的價值觀沒有改變、人生觀沒有改變、宇宙觀沒有改變、物質觀沒有改變，他們的生命跟信主之前一模一樣。

這位美國的牧師說：「我們傳道人停止欺哄人的時候到了，不要再



為了討好未信者，或者為使教會人數加增，而繼續錯下去。這是傳道人傳講整全福音的時候了，我們一定要傳耶穌基督的福音。」他呼籲傳道人不要傳錯誤的福音，可是今天很多人已經被傳道人告知，認定自己就是基督徒，那是不是傳一個正確的福音呢？真的口裡承認耶穌基督是「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正確的福音讓人真正重生得救，以至於能夠為主而活。因為這十幾年來我在教會裡面特別注重這個部分，於是發現在這批信主的人當中，要教導他們好好讀聖經很容易，要他們好好禱告也很容易，要他們起來傳福音也很容易。我們只要稍微提一下，這些弟兄姊妹就會往神的路上直奔，並且願意為主而活。

弟兄姊妹，陳喜謙牧師說：「這種嚴重錯謬的觀念，多年來成為福音運動的一大禍根。我擔心將來有一天許多人要面對永世的大悲劇。」聖經上記載：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耶穌說：我為你醫病、傳道、行異能、趕鬼…，耶穌卻明明地告訴這些人：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在教會裡面，會醫病、傳道、行異能、趕鬼的是誰啊？通常都

是傳道人吧，但是有一天耶穌說，我不認識你。神學家對這一段聖經多有爭論，大部分人都認為這裏是指那些沒有重生的人，只有少部分的牧師和神學家認為這些人是重生但沒有過得勝生活的人。沒有重生的人怎麼可以奉主的名行異能、沒有重生的人怎麼可以奉主的名傳道，而且還有果效，沒有果效他不會來跟耶穌邀功的，怎麼沒有重生的人可以做傳道人，還可以在那邊行異能？弟兄姊妹，這是很可怕的事情，但是你不要覺得太稀奇，既然有人傳講錯誤的福音，所以很多人雖然沒有重生，還是可以在禮拜堂裡面聚會。你會發現有些人信耶穌了，活出來的卻不像耶穌基督的樣子。其實，很可能是他們根本沒有重生，當然活不出基督的樣式；所以你不用太驚訝。假如今天在教會當中，我們看到有人會醫病、有人會趕鬼、有人會行異能、有人會佈道，會不會有一天就如聖經上講的那樣，耶穌來的時候，對他說：「我不認識你，你這個做惡的僕人，離開我去吧！」為什麼？因為他沒有遵行天父的旨意。

弟兄姊妹，盼望我們能夠確認我們的信仰，清楚我們已經是把主權交給主的人，如此我們才可以討論如何

活出基督的生命、活出基督的樣式。教會裡面假如有人還沒有這樣的生命，不要驚訝，好好地再跟他講福音，請他把主權交給主，認真信耶穌。不管他是長老也好，傳道人也好，你再請他做一次決志禱告，叫他好好信耶穌。我在神學院，曾聽到林道亮院長說，他有一次到一個地方去講道，那個教會沒給他主題。他有一個習慣：就是如果他去講道的地方沒有給他主題，他一定是佈道、傳福音，叫人信耶穌。那一次，他就照他的習慣去佈道，到了呼召的時候，第一個舉手的竟然是那個教會裏七十幾歲的老牧師。我們聽了都很驚訝，林院長說，不要驚訝，你們要好好注意一下，在你們當中是否有沒有重生得救的人？我們有熱心傳福音，我們願意把福音告訴別人，可是我們傳的是正確的福音嗎？我們信耶穌要信的很清楚，我們若真是口裡承認耶穌基督是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在教會裡面，我們看到牧養一個真正重生得救的基督徒，是非常容易的事情。相反來說，牧養沒有重生的基督徒，是很辛苦的事情。當然，不管是怎樣的羊，我們一隻都不能放棄。

們再一次被提醒。盼望我們能夠好好思想，如何才能為主活。有主的生命才能為主而活，沒有主的生命，就無法為主而活。有主的生命，就是大會主題的經文——讓耶穌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

大會的主題——為主而活，使我